
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长江致惠 30 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赎回数量限制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 2025 年 6 月 18 日起调整本公司旗下长江致惠 30 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每笔赎回申请的最低份额。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简称
013972	长江致惠 30 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发起式 A
013973	长江致惠 30 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发起式 C

二、调整方案

自 2025 年 6 月 18 日起，投资者在销售机构赎回上述适用基金时，每笔赎回申请的最低份额为 0.1 份（包含 0.1 份）基金份额，投资者全额赎回时不受上述限制。

三、重要提示

- 1、本公告仅对上述适用基金每笔赎回申请的最低份额进行调整。
- 2、销售机构对上述适用基金每笔赎回申请的最低份额有不同规定的，投资者在销售机构办理上述业务时，需同时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定。
- 3、投资者欲了解基金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 4001-166-866 或至本公司网站 www.cjzcgf.com 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6月16日
